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 Cloud Inc.**

**天潤云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67)

## 自願性公告 投票代理契據終止

本公告由天潤云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21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背景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Connect The Unconnected Limited、Flyflux Holding Limited(由安先生全資擁有)及Technolo-Jin CO., LTD(「主要股東」)各自分別與吳先生訂立投票代理契據(「投票代理契據」)。根據投票代理契據，各主要股東授權予吳先生作為其正式和合法的代理人對其所有持有股份(包括於各投票代理契據年期內購買的任何股份)的投票代理，因此吳先生及主要股東實際上為一致行動人士。投票代理契據自上市日期起生效，為期五年及將於各主要股東不再持有任何股份時自動終止。

代理終止(定義見下文)前及直至2025年4月16日，吳先生、潘先生、李先生、安先生、Hanyun Inc.、Xinyun Inc.及EastUp Holding Limited及主要股東為控股股東集團，彼等於86,745,000股股份及339,800股庫存股份中擁有權益，合共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0.05%。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及「與控股股東的關係」章節。

## 投票代理契據終止

2025年4月16日，Flyflux Holding Limited及吳先生訂立一份終止契據，以終止雙方之間的投票代理契據，並自該日起生效(「代理終止」)。代理終止生效後，吳先生不再持有Flyflux Holding Limited所持相關股份的投票代理，而安先生及Flyflux Holding Limited亦不再作為控股股東集團的成員。

吳先生、潘先生、李先生、Hanyun Inc.、Xinyun Inc.、EastUp Holding Limited、Connect The Unconnected Limited及Technolo-Jin CO., LTD將繼續作為控股股東集團，並繼續作為一致行動人士，彼等於82,110,000股股份及339,800股庫存股份中擁有權益，合共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7.38%。

此外，截至本公告日期，控股股東集團的成員並無計劃出售彼等持有的任何股份。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如有疑問，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諮詢專業顧問或財務顧問的建議。

承董事會命  
天潤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吳強先生

香港，2025年4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強先生、潘威先生及李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翁陽女士、李鵬濤先生及李志勇先生。